

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格林泓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

为更好的服务客户，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相关规定，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0 日，对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申请赎回格林泓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投资者实行赎回费率优惠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适用基金范围

格林泓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（基金代码：006184）

格林泓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（基金代码：006185）

二、适用渠道

格林基金直销机构

客户热线：400-100-0501

公司网站：www.china-greenfund.com

三、优惠时间

本次优惠活动期间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0 日止。如有变更，将另行公告。

四、费率优惠情况

优惠活动期间，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赎回本基金时，根据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中有关约定，将收取归入基金财产部分的赎回费，归入基金财产的以外的部分将予以减免。优惠后的赎回费率如下，优惠后的赎回费将全部归入基金财产。

持有期限	原赎回费率(%)	优惠后赎回费率
0 < N < 7 天	1.50%	1.50%
7 天 ≤ N < 180 天	0.10%	0.025%
N ≥ 180 天	0%	0%

此优惠费率不会针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。本次活动仅适用于通过直销机构赎回本基金的投资者。

五、重要提示

1、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，优惠活动期间，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本公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。

2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：

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100-0501

公司网址：www.china-greenfund.com

3、风险提示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、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9 月 30 日